证券代码: 837598

证券简称:绿嘉股份

主办券商: 江海证券

# 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诉讼公告(一)(补发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

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: 2018年6月11日

诉讼受理日期: 2018年6月9日

受理法院的名称: 山东省无棣县人民法院

反诉情况:(如适用)无

# 二、有关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

(一) (原告/上诉人) 基本信息:

姓名或名称:山东无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:孟祥亮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:不祥、不详

(二) (被告/被上诉人) 基本信息:

姓名或名称: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绿嘉股份")

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: 傅连刚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: 不详、 山东正鉴律师事务所

姓名或名称:滨州嘉和佳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:于福勇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:不详、不详

姓名或名称:山东德克曼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:杨传德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:不详、不详

姓名或名称:吴克俊 法定代表人/法定代理人/其他负责人:无 诉讼代理人及所属律所:不详、不详 (三)纠纷起因及基本案情:

2017年12月8日,绿嘉股份于原告处借款1200万元,期限一年,其余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,目前,原告要求提前偿还借款。

## (四)诉讼的请求及依据:

1、判令被告绿嘉股份偿还借款 1200 万元; 2、判令被告绿嘉股份支付 2018 年 6 月 1 日起以 1200 万元为基数,按逾期月利率 12.0625%,计算至本金还清之日止的利息; 3、判令被告滨州嘉和佳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、山东德克曼装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吴克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; 4、诉讼费由被告承担。

(五)被告答辩状的基本内容(如有):

#### (六)案件进展情况(如适用):

- 1、2018 那年 6 月 9 日, 案件受理;
- 2、2018年7月4日, 开庭审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案尚未判决。

### 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方面的影响

(一) 本次诉讼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本案尚未判决,对生产经营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。

(二) 本次诉讼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本案尚未判决,对财务方面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。

## 四、其他应说明的事项

公司在收到诉讼文件后,未告知主办券商亦未及时披露上述情况。

公司将在日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,提升公司规范化水平,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和及时。

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公司深表歉意,敬请谅解。

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起诉状、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件。

山东绿嘉木结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30日